

專利

● 智慧局 AEP 11 月份統計資料簡表

表一：106 年 11 月加速審查申請案申請人國別統計

依月份統計：

申請時間	本國				本國 合計	外國				外國 合計	總計
	事由 1	事由 2	事由 3	事由 4		事由 1	事由 2	事由 3	事由 4		
2017 年 01 月	3	0	2	4	9	17	0	0	0	17	26
2017 年 02 月	5	0	7	2	14	10	0	0	0	10	24
2017 年 03 月	9	0	6	1	16	20	0	0	1	21	37
2017 年 04 月	3	0	6	4	13	11	2	0	0	13	26
2017 年 05 月	5	1	7	2	15	17	2	0	2	21	36
2017 年 06 月	3	1	17	0	21	10	0	0	0	10	31
2017 年 07 月	1	0	4	1	6	11	0	0	0	11	17
2017 年 08 月	5	0	19	0	24	19	1	0	0	20	44
2017 年 09 月	6	1	11	0	18	10	0	1	0	11	29
2017 年 10 月	2	1	8	7	18	15	0	2	0	17	35
2017 年 11 月	3	0	10	8	21	10	2	0	0	12	33
總計	45	4	97	29	175	150	7	3	3	163	*338

依申請人國別統計：

申請人國別	事由 1	事由 2	事由 3	事由 4	總計
中華民國 (TW)	45	4	97	29	175
日本 (JP)	71	3	0	0	74
美國 (US)	28	0	0	1	29
荷蘭 (NL)	13	0	0	0	13
德國 (DE)	7	0	0	0	7
義大利 (IT)	4	2	0	0	6
英國 (GB)	6	0	0	0	6
瑞士 (CH)	1	1	2	0	4
比利時 (BE)	3	0	0	0	3
南韓 (KR)	2	0	0	1	3
盧森堡 (LU)	3	0	0	0	3
中國大陸 (CN)	1	0	1	0	2
瑞典 (SE)	2	0	0	0	2
新加坡 (SG)	2	0	0	0	2
香港 (HK)	1	0	0	1	2
貝里斯 (BZ)	2	0	0	0	2
墨西哥 (MX)	0	1	0	0	1
沙烏地阿拉伯 (SA)	1	0	0	0	1
丹麥 (DK)	1	0	0	0	1
以色列 (IL)	1	0	0	0	1
愛爾蘭 (IE)	1	0	0	0	1
總計	195	11	100	32	*338

* 註：包含 16 件不適格申請（5 件事由 1、4 件事由 3、7 件事由 4）。

表二：加速審查申請案之首次回覆（審查意見或審定）平均時間

申請事由	加速審查案件 申請時間	首次審查回覆 平均時間（天）
事由 1	至 2017 年 11 月底	71.2
事由 2	至 2017 年 11 月底	79.7
事由 3	至 2017 年 11 月底	130.6
事由 4	至 2017 年 11 月底	99.2

註：事由 1 係自 98 年 1 月至 106 年 11 月底，
 事由 2、3 係自 99 年 1 月至 106 年 11 月底，
 事由 4 係自 103 年 1 月至 106 年 11 月底。

表三：主張之對應案國別統計（106 年 11 月）

國別	事由 1	事由 2	總計	百分比
美國（US）	102	4	106	53.00%
日本（JP）	39	0	39	19.50%
歐洲專利局（EP）	30	6	36	18.00%
中國大陸（CN）	6	0	6	3.00%
南韓（KR）	5	0	5	2.50%
澳大利亞（AU）	3	0	3	1.40%
德國（DE）	3	0	3	1.40%
新加坡（SG）	1	0	1	0.47%
英國（GB）	1	0	1	0.47%
總計	203	12	215	100.00%

註：其中有 8 件加速審查申請引用複數對應案。

● 「臺英專利程序上生物材料寄存相互合作」正式實施

為因應我國專利申請人的多元化國際專利佈局及期待，以及擴展我國與國際間寄存合作的網絡，本局與英國智慧局進行多次協商後，終於在今（106）年12月1日由雙方局長共同簽屬「臺英專利程序上生物材料寄存相互合作」備忘錄，並於同日正式實施相互承認。此協議也是繼104年臺日生物材料寄存相互承認後，另一專利合作的重大突破。

在臺英雙方合作協議下，我國申請人僅須寄存我國食品工業發展研究，或英國境內的寄存機構，並向我國或英國專利局提供該寄存證明文件，雙方均會承認該寄存事實，無須重複寄存。此外，國內的廠商或研究單位有跨多國申請專利需求者，除了可寄存與我國相互承認的日本國際寄存機構之外，現在也可以選擇寄存在英國國際寄存機構。

本協議不僅可提供國人對於寄存機構的多重選擇性，同時也可避免辦理生物材料輸入或輸出國內外的繁雜手續，以及輸送過程中可能受其他微生物汙染的風險，有助於國內生技、醫藥及食品相關產學界專利佈局之發展，也可帶動英國或歐洲鄰近國家來我國申請專利提升投資意願。

更多詳細的內容，可參考「臺英專利程序上生物材料寄存相互合作作業要點」及「臺英專利程序上生物材料寄存相互合作 Q&A」。

<https://www.tipo.gov.tw/ct.asp?xItem=650000&ctNode=7127&mp=1>

● 有關本局自106年12月1日起實施外國公司名稱前應加註國別名一事，茲彙整各界回應意見並說明相關處理原則

有關本局自106年12月1日起實施外國公司名稱前應加註國別名一事，茲彙整各界回應意見並說明相關處理原則如下：



一、外國公司名稱前應如何加註國別名？

答：為利於辨識外國公司所屬國籍，自 106 年 12 月 1 日起專利申請人為外國公司者，填寫相關申請書表之外國公司中文名稱時，建議於名稱前加註國別名，例如：美商 XXX 股份有限公司、日商 XXX 有限公司、英屬開曼群島商 XXX 公司等等。大陸地區公司之中文名稱，建議於名稱前加註「大陸商」；香港地區公司之中文名稱，請於名稱前加註「香港商」；澳門地區公司之中文名稱，請於名稱前加註「澳門商」。本局並訂有「外國公司國籍標註表」置於本局網頁（專利→申請資訊及表格→其他參考注意事項）供各界參考。<https://www.tipo.gov.tw/public/Attachment/7111414391682.pdf>

二、自 106 年 12 月 1 日起專利申請案之申請人如為外國公司，其名稱是否一定要加註國別名？

答：是。如果申請人未加國別名者，本局會先以電話溝通後，依「外國公司國籍標註表」加註國別名後予以登錄，並於通知函一併告知加註後之公司名稱。

三、106 年 12 月 1 日以前的專利申請案之申請人為外國公司，是否也需要逐案辦理加註國別名？

答：12 月 1 日以前的專利申請案無論是繫屬本局審查，或是已取得專利權者，外國公司名稱如有需要加註國別名者，可逐案來函辦理加註國別名，無庸繳納規費。

四、外國公司名稱加註國別名後，委任書上的委任人可否援用原未加註國別名之公司用印的委任書？

答：可以。公司名稱加註國別名後主體不變，原委任書自得援用。

五、外國公司與我國申請人共同提出申請，並以臺灣專利申請案向中國大陸知識產權局（SIPO）主張優先權，其向 SIPO 申請時，公司名稱未加註國別名，惟智慧局（TIPO）核發的優先權證明文件所載公司名稱為加註國別名，可能遭 SIPO 通知申請人主體不一致，應如何處理？

答：經洽詢 SIPO 表示，如經其審查或代理機構進行說明仍無法判斷申請人主體同一性時，由本局出具申請人主體同一之相關說明，即可克服 SIPO 疑慮。因此如個案優先權證明文件而經 SIPO 通知補正者，可由本局出具相關說明，以憑辦理。

<https://www.tipo.gov.tw/ct.asp?xItem=650304&ctNode=7127&mp=1>

● 106 年台韓審查官交流圓滿完成



本（106）年 11 月 20 日～24 日，韓國智慧財產局派遣 2 位專利審查官來局進行為期 5 天的專利審查交流活動，本項交流活動主要由雙方專利審查人員，選取同時於兩國提出申請之專利申請案，就該些案件於兩局之前案檢索、審查過程與審查結果等實質審查內容進行討論，以交換彼此對於專利前案檢索及審查實務之心得，此次主要是針對進步性審查與相關專利制度進行深入探討。交流期間，本局除針對審查案件與韓方進行分享討論外，並偕同參訪財團法人專利檢索中心、智慧財產法院與故宮博物院。在臺期間，雙方咸認本項交流活動對於增進審查實務之相互瞭解極有助益，且雙方討論之結果對於日後之專利審查業務亦極具參考性。

<https://www.tipo.gov.tw/ct.asp?xItem=650239&ctNode=7127&mp=1>

● 2017 年臺日審判官交流



今年度臺日專利、商標審判官交流，於 11 月 14 日至 16 日在經濟部智慧財產局舉行並圓滿完成，此次交流日本特許廳（JPO）派遣 2 位專利及 2 位商標審判官來臺進行三天交流。

雙方就專利、商標爭議案件之審判制度做交流及分享，內容包括：日方就無效審判口頭審理進程序及異議制度之審判實務經驗分享，臺方於專利方面，就專利侵權判斷要點及最新專利審查基準介紹暨案例交流，商標方面則就審判制度之品質管理及關切事項進行討論，此次交流讓雙方對於臺日專利及商標之審查實務有深入認識成果豐碩，有助於未來審判實務發展。

<https://www.tipo.gov.tw/ct.asp?xItem=650468&ctNode=7127&mp=1>

● 公告設計專利之「國際工業設計分類表（第 11 版）」，預定 107 年 1 月 1 日開始實行，歡迎各界參考利用

本局編撰設計專利之「國際工業設計分類表（第 11 版）」業已完成，預定 107 年 1 月 1 日起設計專利申請案開始採用第 11 版分類規則，歡迎各界自由下載，參考利用。

<https://www.tipo.gov.tw/ct.asp?xItem=650242&ctNode=7127&mp=1>

● 電子申請系統（E-SET）訂於 106 年 12 月 1 日更新 20 式專利申請書填表須知及範例

配合「發明專利申請書」等共 20 式專利申請書及其申請須知、範例之修正，將自 106 年 12 月 1 日生效，電子申請系統同日一併發布更新，請於 12 月 1 日起依附件「html2pdf/WORD 增益集重新更新方式」、「E-SET 重新更新方式」說明進行操作。如未更新，仍可正常使用原系統功能，不影響申請作業。

另電子申請用戶自 12 月 1 日起，填寫電子表單時，專利申請書之摘要或說明書首頁之申請案號、申請日、IPC 或 LOC 分類號等資訊，因應專利線上審查之採行，已無需填寫。

<https://www.tipo.gov.tw/ct.asp?xItem=649953&ctNode=7127&mp=1>

● 本局舉辦「東南亞智慧財產研討會」圓滿成功！相關簡報請各界參考



近年來東南亞新興市場迅速崛起，智慧財產權扮演了企業經營成果加值的重要角色。然而，東南亞各國所使用的語言不同，智財

法制上也不盡相同，對南向的企業而言，要瞭解各國智財法令及制度困難度增加，如何得到適當的保護確實較為複雜。

為提升我國產、官、學界人士對東南亞智財發展的瞭解，智慧局於 11 月 28 日舉辦「東南亞智慧財產研討會」，邀請到菲律賓智慧局副局長、越南智慧局專利一組組長、馬來西亞智慧局企劃與商業發展事務組組長、泰國智慧局國際合作組組長及印尼智慧局爭端預防及解決科科長來臺，就東南亞智財法制、申請實務及執法等保護議題進行分享與交流。



本次研討會，我國相關學術單位、政府機關、產業界及專利、商標代理業界等逾 220 人與會，和來自東南亞各國的智慧局專家進行了充分的意見交換及經驗交流，會場互動熱烈。透過本次研討會協助我國產、官、學、研人士深入瞭解東南亞各國的智財保護情形，以利我國企業赴東南亞地區的經貿及投資規劃，共享東南亞國家經濟成長的果實。

<https://www.tipo.gov.tw/ct.asp?xItem=649913&ctNode=7127&mp=1>

● **本局 106 年 10 月 30 日專利導入輔助侵權制度可行性之產業諮詢會議 會議紀錄**

本局 106 年 10 月 30 日「專利導入輔助侵權制度可行性之產業諮詢會議」順利舉行完結，感謝各界先進提供意見，會議紀錄請參附件。

檔案下載：<https://www.tipo.gov.tw/dl.asp?filename=7112713592471.pdf>

連結網站：<https://www.tipo.gov.tw/ct.asp?xItem=644280&ctNode=7127&mp=1>

<https://www.tipo.gov.tw/ct.asp?xItem=649832&ctNode=7127&mp=1>

● **《社團法人台灣音樂著作權協會（TMCS）被廢止許可及解散後之相關問題釋疑》**

由於社團法人台灣音樂著作權協會（下稱 TMCS）執行集管業務涉及重大違失，雖經智慧局竭力輔導，其業務及財務仍無法正常運作，確實不能有效執行集管業務，智慧局為落實集管團體之監督與管理，健全著作權授權市場秩序，已於 106 年 10 月 27 日以智著字第 10616004910 號函依法廢止該會之設立許可並命令解散（下稱本處分）在案。

為便於外界瞭解本處分生效後可能衍生之問題與相關因應方式，例如：本處分何時生效、TMCS 如行政救濟是否影響處分之效力、解散後之清算問題、相關授權合約（含電腦伴唱機共同費率）是否受影響、會員權益等節，請參考

智慧局撰擬之「社團法人台灣音樂著作權協會（TMCS）被廢止許可及解散後之相關問題釋疑」。

<https://www.tipo.gov.tw/ct.asp?xItem=649842&ctNode=7127&mp=1>

● 106 年度智慧財產權宣導短片—網路直播必知的著作權

106 年度本局針對時下流行的網路直播可能涉及到的著作權問題製作了國台客版本的宣導短片，連結網址如下，歡迎多加利用！

<https://www.tipo.gov.tw/ct.asp?xItem=649288&ctNode=7127&mp=1>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各地服務處 107 年 1 月份智慧財產權課程時間表			
地區	課程時間	主題	主講人
新竹	1/04 (四) 10:00 — 11:00	中小企業 IP 專區簡介 「全域檢索系統」推廣課程	胡德貴主任
	1/11 (四) 10:00 — 11:00	專利申請實務	
	1/18 (四) 10:00 — 11:00	商標申請實務	
	1/25 (四) 10:00 — 11:00	著作權概論	
台中	1/04 (四) 10:00 — 11:00	中小企業 IP 專區簡介 「全域檢索系統」推廣課程	余賢東主任
	1/11 (四) 10:00 — 11:00	專利申請實務	
	1/18 (四) 10:00 — 11:00	商標申請實務	
	1/25 (四) 10:00 — 11:00	著作權概論	
台南	1/02 (二) 10:00 — 11:00	中小企業 IP 專區簡介 「全域檢索系統」推廣課程	陳震清主任
	1/09 (二) 10:00 — 11:00	專利申請實務	
	1/16 (二) 10:00 — 11:00	商標申請實務	
	1/23 (二) 10:00 — 11:00	著作權概論	
高雄	1/03 (三) 09:00 — 10:00	中小企業 IP 專區簡介 「全域檢索系統」推廣課程	郭振銘主任
	1/10 (三) 09:00 — 10:00	專利申請實務	
	1/17 (三) 09:00 — 10:00	商標申請實務	
	1/24 (三) 09:00 — 10:00	著作權概論	
	1/31 (三) 09:00 — 10:00	中小企業 IP 專區簡介 「全域檢索系統」推廣課程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台北服務處
107 年 1 月份專利商標代理人義務諮詢服務輪值表

諮詢服務時間	諮詢服務項目	義務諮詢人員
01/02 (二) 09:30 — 11:30	專利	王彥評
01/02 (二) 14:30 — 16:30	專利	林坤成
01/03 (三) 09:30 — 11:30	專利	陳昭誠
01/03 (三) 14:30 — 16:30	專利	胡書慈
01/04 (四) 09:30 — 11:30	專利	宿希成
01/04 (四) 14:30 — 16:30	專利、商標	林金東
01/05 (五) 09:30 — 11:30	商標	鄭憲存
01/08 (一) 14:30 — 16:30	專利	黃雅君
01/09 (二) 09:30 — 11:30	商標	高尹文
01/09 (二) 14:30 — 16:30	專利	卞宏邦
01/10 (三) 14:30 — 16:30	專利	李秋成
01/11 (四) 09:30 — 11:30	專利	陳翠華
01/12 (五) 09:30 — 11:30	專利	彭秀霞
01/12 (五) 14:30 — 16:30	專利	趙志祥
01/16 (二) 09:30 — 11:30	商標	林存仁
01/17 (三) 09:30 — 11:30	商標	徐雅蘭
01/18 (四) 09:30 — 11:30	專利	甘克迪
01/18 (四) 14:30 — 16:30	專利、商標	徐宏昇
01/19 (五) 09:30 — 11:30	專利	丁國隆
01/22 (一) 14:30 — 16:30	專利	陳逸南
01/23 (二) 09:30 — 11:30	專利	閻啟泰



01/23 (二) 14:30 — 16:30	專利	賴正健
01/24 (三) 14:30 — 16:30	專利	沈怡宗
01/25 (四) 09:30 — 11:30	商標	柯珮羽
01/25 (四) 14:30 — 16:30	專利	張仲謙
01/26 (五) 09:30 — 11:30	商標	梅文萱
01/26 (五) 14:30 — 16:30	專利	陳群顯
01/30 (二) 14:30 — 16:30	專利、商標	鄭振田
01/31 (三) 09:30 — 11:30	專利	祁明輝

- 註：1. 本輪值表僅適用於本局台北局址，服務處地點（106 台北市大安區辛亥路 2 段 185 號 3 樓）
2. 欲洽詢表列之代理人，亦可直撥電話（02）2738-0007 轉分機 3063 洽詢（請於服務時段內撥打）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台中服務處 107 年 1 月份專利商標代理人義務諮詢服務輪值表		
諮詢服務時間	諮詢服務項目	義務諮詢人員
01/03 (三) 14:30 — 16:30	專利	楊傳鍾
01/04 (四) 14:30 — 16:30	專利	朱世仁
01/05 (五) 14:30 — 16:30	商標	陳建業
01/10 (三) 14:30 — 16:30	商標	陳逸芳
01/11 (四) 14:30 — 16:30	商標	陳鶴銘
01/12 (五) 14:30 — 16:30	商標	施文銓
01/17 (三) 14:30 — 16:30	專利	吳宏亮
01/18 (四) 14:30 — 16:30	專利	趙嘉文
01/24 (三) 14:30 — 16:30	專利	林湧群
01/25 (四) 14:30 — 16:30	商標	周皇志
01/26 (五) 14:30 — 16:30	商標	林柄佑

- 註：1. 本輪值表僅適用於本局臺中服務處，地點：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二段 503 號 7 樓
2. 欲洽詢表列之代理人，亦可直撥電話 (04) 2251-3761~3 洽詢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高雄服務處 107 年 1 月份專利商標代理人義務諮詢服務輪值表		
諮詢服務時間	諮詢服務項目	義務諮詢人員
1/02 (二) 14:30 — 16:30	商標	陳明財
1/03 (三) 14:30 — 16:30	商標	楊家復
1/04 (四) 14:30 — 16:30	商標	李德安
1/05 (五) 14:30 — 16:30	專利、商標	洪俊傑
1/08 (一) 14:30 — 16:30	商標	趙正雄
1/09 (二) 14:30 — 16:30	商標	蔡明郎
1/10 (三) 14:30 — 16:30	商標	戴世杰
1/11 (四) 14:30 — 16:30	商標	劉建萬
1/12 (五) 14:30 — 16:30	商標	王增光
1/15 (一) 14:30 — 16:30	商標	郭同利
1/16 (二) 14:30 — 16:30	商標	盧宗輝
1/17 (三) 14:30 — 16:30	商標	王月容
1/18 (四) 14:30 — 16:30	商標	黃耀德
1/19 (五) 14:30 — 16:30	商標	俞佩君
1/22 (一) 14:30 — 16:30	商標	李榮貴
1/23 (二) 14:30 — 16:30	商標	魏君諺

註：1. 本輪值表僅適用於本局高雄服務處，服務處地點：（高雄市成功一路 436 號 8 樓）
2. 欲洽詢表列之義務諮詢人員，亦可直撥電話（07）271-1922 洽詢